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特别提示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陆通”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53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0]1600号)。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2,53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6.6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风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战略配售与网下战略配售的差额126.50万元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向网下向合格对象的投资者网下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向网上持有深圳证券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09.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2%;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20.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48%。根据《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361,100.97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20%(406,0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303.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2%;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26.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8.48%。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16126254%。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0年8月1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0年8月13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款项。

认购资金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款项的,该配售对象将被认定为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对每只新股均无效。同时认购多只新股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账户的配售对象将被认定为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不受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时,无需为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司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上和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按照行业约定或所承诺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约见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该网下投资者进行沟通,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5、本公司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3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证上[2020]48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20]483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0]121号)、《关于明确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规则适用及自律管理要求的通知》(中证协发[2020]1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交所网站上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0年8月11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的16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940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对《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1,159,41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述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情况如下表: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

其中,余股609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投资者“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配售对象“东方阿尔法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司所公示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1-68826138,021-68826825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8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0年8月1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0年8月13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款项。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2,53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6.6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风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战略配售与网下战略配售的差额126.50万元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向网下向合格对象的投资者网下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向网上持有深圳证券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09.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2%;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20.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48%。根据《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361,100.97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20%(406,0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303.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2%;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26.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8.48%。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16126254%。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0年8月1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0年8月13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款项。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不受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时,无需为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司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上和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按照行业约定或所承诺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约见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该网下投资者进行沟通,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5、本公司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3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证上[2020]48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20]483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0]121号)、《关于明确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规则适用及自律管理要求的通知》(中证协发[2020]1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交所网站上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0年8月11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的16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940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对《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1,159,41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述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情况如下表: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

其中,余股609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投资者“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配售对象“东方阿尔法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司所公示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1-68826138,021-68826825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8日

特别提示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0年8月1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0年8月13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路东侧5054号深业中心308室主持了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签章仪式,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签章结果公告如下: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

其中,余股609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投资者“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配售对象“东方阿尔法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司所公示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1-68826138,021-68826825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8日

特别提示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0年8月1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0年8月13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路东侧5054号深业中心308室主持了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签章仪式,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签章结果公告如下: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

其中,余股609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投资者“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配售对象“东方阿尔法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司所公示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1-68826138,021-68826825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8日

特别提示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0年8月1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深圳欧陆通电子